

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增资事项概述

1、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5 日召开总经理办公会，审议并一致通过公司与全资子公司深圳欧菲创新科技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安徽晶润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晶润”，曾用名：合肥欧菲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的对外投资事项，注册资本为 1,000.00 万元人民币。

2、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13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对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参与该议案表决的董事 9 人，审议结果为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公司拟以现金出资的方式向其全资子公司安徽晶润增资 29,000.00 万元人民币，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

3、公司本次对全资子公司增资 29,00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净资产 3.22%。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连续 12 个月内对外投资累计金额将达到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净资产的 10%。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本次增资事项达到相关信息披露标准，且需要提交董事会审议，但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本次交易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增资主体介绍

公司名称：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1年3月12日；

法定代表人：赵伟；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中外合资、上市)；

注册资本：3,262,263,437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东坑社区凤归路3号2栋一层至五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261824992；

经营范围：开发、生产经营光电器件、光学零件及系统设备，光网络、光通讯零部件及系统设备，电子专用设备仪器，并提供相关的系统集成、技术开发和技术咨询服务；新型电子元器件、光电子元器件、新型显示器件及其关键件的研发、销售和技术服务；

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经营情况正常，且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财务数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2021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万元)	3,422,706.23	2,724,321.03
净资产 (万元)	899,755.55	917,954.41
流动负债 (万元)	1,644,085.93	1,270,585.55
非流动负债 (万元)	878,864.75	535,781.07
	2020 年度 (经审计)	2021 年半年度 (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万元)	4,834,970.10	1,174,168.33
净利润 (万元)	-185,368.33	8,301.74

三、增资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1、增资标的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安徽晶润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0 年 4 月 13 日

法定代表人：李火清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1,000.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安徽省合肥市巢湖市黄麓镇创业大道与炯中路交汇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181MA2UMQLC0T

经营范围：新型电子元器件、光电子元器件、新型显示器件、生物识别技术及关键件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货物或技术进出口业

务(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2021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万元)	0.59	20,472.47
净资产(万元)	-0.68	229.31
流动负债(万元)	1.28	20,243.16
非流动负债(万元)	-	535,781.07
	2020 年度 (经审计)	2021 年半年度 (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万元)	-	-
净利润(万元)	-0.68	-770.01

3、增资方案

公司拟以现金出资的方式向安徽晶润增资,安徽晶润注册资本由 1,000.00 万元人民币增加至 30,000.00 万元人民币。本次增资前后,安徽晶润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增资前		增资后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90.00	99.00%	29,990.00	99.97%
深圳欧菲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10.00	1.00%	10.00	0.03%
合计	1,000.00	100.00%	30,000.00	100%

上述各项信息以变更后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

4、资金来源: 公司自有资金。

5、安徽晶润的经营情况正常,具备较好的履约能力,且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四、本次增资的目的、对公司的影响和存在的风险

1、增资的目的和影响

本次增资事项旨在进一步加强公司在光学领域的布局,完善智能手机、智能汽车板块的业务架构体系,持续提升公司在行业内的综合竞争力和市场地位。本次增资事项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提升公司整体运营效率和盈利水平,促进

公司的长远发展。

本次投资事项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和市场前瞻性。

2、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增资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3、存在的风险

本次增资后可能会面临经营风险、管理风险及政策风险等各方面不确定性因素。公司将加强对子公司的管理和风险控制，以不断适应业务要求和市场变化，积极防范和应对上述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后续事项的相关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经审核，我们认为本次向子公司增资的事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董事会在对该议案进行表决时，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尤其是广大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本次向子公司增资的事项。

六、本次增资前连续十二个月内对外投资情况

序号	投资主体	投资标的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方式	总经理办公会 决议日期	投资前持股 比例	投资后持股比例
1	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得尔塔影像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	货币出资	2020/10/14	0.00%	100.00%
2	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畅视通科技有限公司	4,650.00	货币出资	2020/12/14	100.00%	100.00%
3	深圳畅视通科技有限公司	苏州熹联光芯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4,700.00	货币出资	2020/12/15	0.00%	4.67%
4	江西展耀微电子有限公司、深圳欧菲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九江恒睿金属表面处理有限公司	100.00	货币出资	2021/5/19	0.00%	江西展耀微电子有限公司持股95.00%，深圳欧菲创新科技有限公司持股5.00%
5	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沂普光电（天津）有	1,000.00	货币出资	2021/5/26	0.00%	3.2258%

序号	投资主体	投资标的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方式	总经理办公会 决议日期	投资前持股比例	投资后持股比例
	公司	限公司					
6	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欧菲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合肥晶超光学有限公司	1,000.00	货币出资	2021/7/8	0.00%	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99.00%，深圳欧菲创新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1.00%
7	江西展耀微电子有限公司	江西卓讯微电子有限公司	16,300.00	实物出资	2021/9/16	0.00%	100.00%
8	江西展耀微电子有限公司	江西新菲新材料有限公司	54,175.83	实物出资	2021/9/16	0.00%	100.00%
9	江西欧迈斯微电子有限公司	南昌欧迈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	货币出资	2021/9/23	0.00%	100.00%
10	上海欧菲智能车联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华东汽车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安徽欧菲智能车联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	货币出资	2021/10/8	0.00%	上海欧菲智能车联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99.00%，上海华东汽车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持股 1.00%
合计			89,925.83	-	-	-	-

注：上述各项信息以变更后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

1、上述最近十二个月内对外投资事项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且均在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上述对外投资事项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1) 公司对外投资取得沂普光电(天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沂普光电”) 3.2258%股权事项构成关联交易。具体如下：公司出资人民币 1,000.00 万元认购沂普光电新增注册资本，取得沂普光电 3.2258%股权。同时，深圳和正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和正”) 出资人民币 1,000.00 万元，其中 400.00 万元用于受让天津泰达科技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泰达”) 股权，600.00 万元用于认购沂普光电新增注册资本，取得沂普光电 3.3692%股权。

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深圳和正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实际控制人均为蔡荣军

先生，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深圳和正为公司的关联法人，该次对外投资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2) 全资子公司深圳畅视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畅视通”）对外投资取得苏州熹联光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熹联”）4.67%股权的事项构成关联交易。具体如下：公司通过畅视通以自有资金出资 47,000,000 元人民币认购苏州熹联新增注册资本 417,778 元人民币，取得苏州熹联 4.67%的股权，关联方常州纵慧芯光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纵慧芯光”）以自有资金出资 10,000,000 元人民币认购苏州熹联新增注册资本 88,889 元人民币，取得苏州熹联 0.99%的股权。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6 日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0-137）。

关联关系说明：公司实际控制人蔡荣军先生担任纵慧芯光的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纵慧芯光为公司的关联法人，该次对外投资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除公司对外投资取得沂普光电 3.2258%股权事项、全资子公司畅视通对外投资取得苏州熹联 4.67%股权事项构成关联交易外，上述其他最近十二个月内对外投资事项均不构成关联交易。

3、上述对外投资事项投资标的均具备较好的履约能力，且均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4、上述对外投资事项不涉及对现有公司增资后导致其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情形。

七、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13 日